

#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镇坪分局文件

镇环批复〔2020〕33号

## 安康市生态环境局镇坪分局 关于板石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

镇坪县鸿利矿业有限责任公司：

你公司报来的《板石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及申请文件收悉。经局专题会议审查，现批复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板石技改项目位于陕西省安康市镇坪县曙坪镇桃元村，总投资 300 万元，其中环保投资 21 万元，占地面积 3000m<sup>2</sup>，新建板石边角料加工生产线 14 条，利用边角料年产 50 万 m<sup>2</sup> 流水板、文化石等板石装饰面板、工艺品，新建配套木箱厂一座。

镇坪县发展改革局以项目确认书对其进行了备案（编号：2019-610927-10-03-063967），在落实《报告表》提出的各项污

染防治措施、生态保护措施的前提下，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《报告表》要求进行项目改扩建。

## 二、项目应重点完善和做好的工作

（一）在建设过程中，应加强环境管理，全面落实报告表中关于废气、扬尘、固体废弃物、施工噪声、施工废水、生态破坏等污染防治措施，确保对周边的环境影响符合项目环境保护规范要求，不发生环境污染纠纷等问题。

（二）项目在建设过程中，应同时建设雨污分流设施和废水收集回用设施，废水依托原厂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回用，严禁外排。

（三）严格按照《报告表》要求，将生产设备布设于全封闭厂房内，采取湿法作业，对场区地面和进场道路进行硬化，加强保洁清扫，确保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。

（四）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交由环卫部门转运填埋处理；对产生的废机油、润滑油等危废，必须按要求实行联单管理，采用专用容器收集暂存，设置危废暂存间，暂存间应设置标识，并采取防渗措施，定期交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部门处理，并建立台账；边角料加工厂切割、打边工序产生的石材碎屑等全部用于厂区道路维护；沉淀、压滤废弃物及压滤淤泥应全部资源化综合利用。

（五）逐项落实《报告表》中噪声污染防治措施，对机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、消声和减震等噪声防治措施；严格控制生产时间，确保运营期厂界噪声达标，减轻项目生产对外环境和操作

工人的影响。

### 三、其他要求

(一)项目建设要保证环保投资，确保环保治理设施落实到位，项目环保设施全部建设完善后，你单位必须按照现行环保要求对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，验收合格后，主体工程方能投入生产或使用，不得未验先投。

(二)项目建成投入使用后，应加强组织领导，成立环保领导小组，并设立专项环保建设、运营基金，对项目内部各项环保措施的运营情况进行管理检查，确保污染物持续达标排放。

(三)项目运营后，应严格落实《报告表》中提出的监测计划，并将监测结果报我局备案。

(四)本次审批只对本项目内容，若建设的地点、性质、规模、生产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，应按程序重新报批。

(五)该项目建设由安康市镇坪县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负责日常监管。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镇坪分局

2020年12月29日



---

安康市生态环境局镇坪分局办公室

2020年12月29日印发